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现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10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一）2022 年 4 月 20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 2022 年 4 月 2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三) 2022 年 5 月 30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 2022 年 6 月 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五)2022 年 8 月 18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关于拟聘任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2022 年 9 月 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 2、《关于〈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七）2022 年 9 月 27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为二级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八）2022 年 10 月 21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的议案》。

（九）2022 年 10 月 26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十) 2022年11月23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22年度合法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充分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2022年度，公司逐渐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充分依照法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工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报表真实，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部及各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无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三)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检查后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一致认为：2022年度，公司

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放和使用，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1、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

2、经核查，公司2022年度担保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1,700万元（含反担保），担保余额为8,200万元。上述已发生的担保额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二级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其中6,700万元系公司为北京星声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500万元系公司及天津星言云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北京云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违规担保等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公司定期报告发表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议，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七）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

及股东的利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且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公司将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进一步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形象。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监事会将加大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和重点部门的审计监督，关注公司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切实履行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责任，维护股东、职工和企业的利益，保障资产保值增值。

（二）监事会将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从严把关，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参加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学习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